

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欣环保”、“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2478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中金公司”）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28,700.00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2%，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组成。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的发行数量为8,61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其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预计认购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即不超过2,870.0000万股，且认购金额不超过12,689.40万元；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预计认购金额合计不超过41,800.00万元。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4,063.0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027.0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

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5年12月23日（T+2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5年12月18日（T-1日，周四）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https://rs.p5w.net/roadshow/>）；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金融时报，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www.chinadaily.com.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7日